

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
學生社團轉社申請表（高中部）

班 級		座號		學號		姓名	
原 社 團							
欲轉入之社團		第一志願：					
		第二志願（無則免填）：					
轉社之理由 (請詳實填寫)							
原社團社長簽名							
欲轉入之社團 社長簽名		第一志願					
		第二志願（無則免填）					
導師簽名							
<p>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填具申請單(請影印 A5 大小紙張或至活動組領取)，於 109/12/29(二) 10:10 止送交學務處活動組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2. 已額滿社團，除非有人轉出，方能轉入。 3. 轉社，不能導致原社團倒社。 4. 依教育部 100 年 11 月 28 日臺體(一)字第 1000215108 號函，學校發展高風險運動項目(如攀岩、街舞、體操、競技啦啦隊、極限運動等)未滿 18 歲學生參與訓練與比賽須事先取得監護人同意。 							